

广州市民政局普法责任清单

序号	普法对象	重点普法内容	时间和形式	工作目标	责任部门
1	局系统工作人员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和重要部署等 党内法规	组织集中学习、举办座谈会等形式，参加相关主题展览及培训活动，利用各种平台和阵地进行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 (全年)	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提高廉政纪律观念。	局机关各处室、直属各单位
2	社会大众	《2017年广州市法治宣传工作要点》要求重点普及宣传的法律法规	利用各种平台和阵地进行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 (全年)	普及有关法律知识，提高社会大众的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意识	局机关各处室、直属各单位
3	内部工作人员、市民政局登记管理的市本级社会组织、社会大众、服	《关于改革社会组织管理制度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的意见》、《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基金	组织举办专题培训、讲座等宣传活动，利用各种平台和载体进行形式多样的普法宣传和教育。 (全年)	增强登记管理机关工作人员的法律意识，提升业务水平，及时、高效掌握社会组织登记管理领域的法律法规、政策文件。	市社会组织管理局以及各区民政社管部门

4	务对象	会管理条例》、《广州市社会组织管理办法》等社会组织登记管理领域相关的法律法规、政策文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利用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多种形式开展我市社会组织政策宣传工作。 2. 开展市本级社会组织负责人和工作人员专题培训。 3. 派发工作指南等宣传手册、利用各种平台和场合进行普法宣传和教育。 <p>(全年)</p>	宣传、普及社会组织登记管理法律法规、政策文件, 提高社会组织负责人和工作人员的法律意识, 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	市社会组织管理局
5			通过日常工作、培育基地培训、微信平台等宣传。(全年)	提升工作人员的法律规范意识, 完善工作程序, 提高工作效率, 更好地服务群众	市社区服务中心
6	内部工作人员、市本级具有公开募捐资格的慈善组织、社会大众、服务对象	《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慈善法相关配套制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组织举办专题培训、讲座等活动 2. 印发学习资料 3. 利用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 4. 利用各种平台和载体进行形式多样的普法宣传和教育 	普及慈善法律知识, 提高工作人员和社会大众的法律意识。	市社会组织管理局以及各区民政社管部门、局救灾慈善处、市慈善服务中心、市社区服务中心、市接收社会捐赠

					站
7	内部工作人员、 社会大众	《烈士褒扬条例》	1. 组织集中学习、举办培训、召开座谈会、经验介绍等形式 2. 通过日常工作、微信平台等宣传 (全年)	提升工作人员依法行政能力、法律规范意识, 促进干部职工熟练运用规范办法完善工作程序、提高工作效率、更好地服务广大群众。	局优抚处、市十九路军淞沪抗日阵亡将士陵园管理处
8	内部工作人员、服务对象	《广东省拥军优属规定》、《广州市拥军优属实施办法》	组织集中学习、举办培训、召开座谈会、经验介绍等形式。 (全年)	提升双拥、优抚系统工作人员依法行政能力和抚恤优待等服务能力。	局双拥处、局优抚处
9		《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	举办业务培训、专题会、座谈会、现场会等宣传活动, 并利用广州市退役士兵服务网等平台进行法治宣传。(全年)	普及军休和退伍安置有关知识, 提高工作人员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 确保接收安置工作有序顺利开	局安置处、市天河军用供应站、市天河军用供应站江村分站、市黄埔军供站

				展，圆满完成各项接收安置任务。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法》及军供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	组织专题培训，观看影片和实地参观，明确宣传节点（重大节假日、纪念日、法律法规颁布日等），开展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活动，推动各项普法任务的落实。（全年）	增强全站干部职工的依法行政的自觉性，提高保密意识，在全站范围内形成守法光荣、违法可耻的良好氛围。确保全站干部职工能够按照优质、快速、准确、安全、保密的要求完成保障任务。	市天河军用供应站、市天河军用供应站江村分站、市黄埔军供站
11	内部工作人员、社会大众和服务对象	《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家庭暴力法》、《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办法》、《广东省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条例》、《广东省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规定》、《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	1. 采取集中培训、自主学习、定期考核等形式学习掌握相关政策法规 2. 通过橱窗、板报、救助进社区讲堂等载体宣传救助管理工作相关政策法规 3. 运用报刊电视、局公众网和局	普及救助管理工作有关政策法规，培养和提供公民的法治意识。	局社会事务处、广州市救助管理站、广州市救助管理站市区分站

		办法实施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处罚法》等救助管理工作相关政策法规。	微信微博平台, 印发宣传手册等形式进行普法宣传 (全年)		
12	内部工作人员、社会大众	《殡葬管理条例》、《广东省殡葬管理办法》等国家、省、市殡葬管理法律法规及政策	1. 发放普法学习资料, 组织法律知识讲座, 参加普法考试等。 2. 每年定期组织专题培训。 (全年) 3. 通过清明期间, 播放《推行节地生态安葬指导意见》。(清明期间) 4. 在业务办理中宣传殡葬有关规定。(全年)	普及殡葬管理法律知识, 提高殡仪服务单位的服务意识及守法意识。	市殡葬管理处、市殡葬服务中心、市银河烈士陵园管理处
13	内部工作人员、社会大众、服务对象	《老年人权益保障法》等涉老法律法规	每年敬老月期间在全市开展“敬老”主题活动。全年通过广州老龄微信公众号、广州民政公众网、老龄工作内刊、电视台节目、张贴宣传海报、印发宣传资料等开展涉老法律法规及老年权益保障宣传工作。会有关部门	引导全社会增强接纳、尊重、帮助老年人意识, 增强老年人自尊、自立、自强的自爱意识, 提高法律维权和防骗能力。	广州市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和社会组织开展经常性的老年维权和防诈骗活动。 (全年)		
14			敬老月期间在全院开展“敬老”主题活动(9月); 张贴宣传海报、印发宣传小手册等开展涉老法律法规及老年人权益保障宣传工作。(全年)	提高在院老人的权益保护意识,引导家属及干部职工树立尊老爱老护老观念。 邀请法律专业服务团队来院开展防范电信诈骗、财富传承等普法及风险识别讲座。 (12月)	市老人院
15			通过广州市居家养老综合信息服务平台、公办养老机构入住评估轮候网上办事平台以及中心微信平台等宣传(全年)。	提升工作人员的法律规范意识,促进干部职工熟练运用规范办法完善工作程序、提高工作效率、更好地服务广大群众。	广州市老年人服务中心

16	内部工作人员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通过各种平台和阵地进行形式多样的保密法纪宣传；与局系统法治培训同步开展。（全年）	提高局系统工作人员保密“两识”、政务公开重视程度及工作水平	局办公室
17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			
18	内部工作人员	与立法、行政执法相关的法律法规	1. 组织开展局系统法治培训。 2. 印制年度民政法制汇编。 （全年）	增强局系统工作人员法治意识，提高依法行政水平	局宣传和政策法规处
19	内部财务管理工作人员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1. 组织开展局系统内部培训。 2. 印制年度财务法规文件汇编。 （全年）	增强局系统财务管理工作人员法治意识，提高依法理财水平，加强财务管理和监督。	局计划财务处、局属各单位

20	内部政务服务审批人员	审批制度改革相关要求、政务服务事项办理相关规定	组织集中学习、举办培训、召开座谈会等形式。（全年）	提升内部工作人员审批能力，提高服务意识。	局审批管理处
21	全市优抚工作人员	《军人抚恤优待条例》、《伤残抚恤管理办法》、《优抚对象医疗保障办法》、《广东省军人抚恤优待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	组织集中学习、举办培训、召开座谈会、经验介绍等形式。（全年）	提升优抚系统工作人员依法行政能力和抚恤优待等服务能力。	局优抚处
22	全市军休和退伍安置工作人员	《退役士兵安置条例》、《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服务管理办法》、《军队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服务管理办法》、《广州市退役士兵安置工作实施办法》《广州市退役士兵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工作实施办法》等军休和退伍安置法律法规政策。	举办军休和退伍安置业务培训、专题会、座谈会、现场会等宣传活动，并利用广州市退役士兵服务网等平台进行法治宣传。（全年）	普及军休和退伍安置有关知识，提高全市安置工作人员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确保接收安置工作有序开展，圆满完成各项接收安置任务。	局安置处、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

23	全市社会救助工作人员及困难群众	《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广州市最低生活保障办法实施细则》、《广州市临时救助暂行办法》、《广州市最低生活保障对象参加社会公益服务管理办法》等社会救助政策	1. 组织开展全市社会救助业务培训并积极支持各区开展培训工作； (全年) 2. 利用政府网站、报刊等多种形式开展我市社会救助政策宣传工作。 (全年)	加强培训促进救助工作有序、合规、合法开展,提升我市社会救助工作水平,普及社会救助政策,提高政策知晓率	局社会救助处以及各区民政救助部门
24	社区居民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总则》	1. 印制宣传单张、小册子,在城乡社区张挂宣传横幅。(在“两委”换届选举期间) 2. 开展选举工作指导、培训。 (全年)	依法指导各区落实村(居)委会组织法,解答基层及居民有关问题;结合村(居)“两委”换届等工作开展业务培训。	局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处
25	界线沿线群众及企事业单位	《行政区域界线管理条例》	结合界线联检采取悬挂横幅、派发传单及网络宣传等形式。 (全年)	增强群众法制观念,维护法定行政区域界线的权威,自觉遵守管理规定,维护边界地区稳定。	局区划地名处

26	申请单位	《广州市地名管理条例》	结合实际对申请单位进行条例宣传。（全年）	推行地名规范化、标准化，增强各单位和群众依法使用地名的观念，提升地名管理水平。	
27	内部工作人员、养老机构、服务对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养老机构设立许可办法》 2. 《广州市民办养老机构资助办法》 3. 《广州市公办养老机构入住评估轮候管理办法》 4. 《广州市民政局关于印发广州市加强独居、空巢、失能等老年人关爱服务体系十条措施的通知》 5. 《广州市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管理办法》 6. 《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规范》 7. 《广州市民政局 广州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提升“平安通”服务的通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开展全市社会养老服务业务培训。（全年） 2. 利用政府网站、报刊等多种形式开展我市社会养老服务政策宣传工作。（全年） 3. 通过广州市居家养老综合信息服务平台、公办养老机构入住评估轮候网上办事平台以及中心微信平台等宣传（全年）。 	提升工作人员的法律规范意识，促进干部职工熟练运用规范办法完善工作程序、提高工作效率、更好地服务广大群众，促进我市养老服务工作发展。	局福利处、市老年人服务中心、各区民政局

28	内部工作人员、社会大众、服务对象	《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及其司法解释等婚姻登记相关政策法规。	1. 采取集中培训、自主学习、定期考核等形式学习掌握相关政策法规。 2. 运用报刊电视、局公众网和局微信微博平台，印发宣传手册等形式进行普法宣传。 (全年)	通过普法宣传，培养和提供公民的法治意识。增强政治意识，树立法治观念，全面提升依法行政水平。	局社会事务处
29	内部工作人员、社会大众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 《救灾捐赠管理办法》	印发有关资料或组织学习。 (全年)	增强法律意识。	广州市接收社会捐赠站
30	内部工作人员、服务对象及其家属	防范和处置养老服务领域非法集资相关法律法规、文件精神	开展防范和处置养老服务领域非法集资宣传月活动，悬挂宣传口号横幅、张贴宣传海报等。(5月)	营造全院依法行政、依法办事的法治氛围，帮助服务对象维护自身财产安全	广州市老人院
31	服务对象及其家属	《中华人民共和国继承法》、预防诈骗等相关保护老年人的法律法规及知识	邀请法律专业服务团队来院开展防范电信诈骗、财富传承等普法及风险识别讲座。(12月)	提升服务对象的权利保护意识及风险识别能力	

32	全院医护人员、服务对象家属	《中华人民共和国精神卫生法》及相关业务法律法规。	通过医师培训等途径组织一线医护人员学习掌握《中华人民共和国精神卫生法》及相关业务法律法规（全年）。	提升医护人员的法律意识，维护医患双方合法权益	广州市民政局精神病院
33	寄养家庭（含寄养家长及寄养儿童）	《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等与儿童权益相关的法律。	组织各寄养点寄养家庭及寄养儿童学习与儿童权益相关的法律法规。（全年）	增强寄养家长法制观念，保障儿童权益不受侵害。	广州市社会福利院
34	院内医护人员	《医疗质量管理办法》	组织集中授课，解读《医疗质量管理办法》。（全年）	让医护人员明确医疗机构质量管理的责任主体以及涉及医疗质量问题的法律责任，理顺工作机制，对门诊、药学、医技等重点部门和医疗技术、医院院感等重点环节的医疗质量提出明确要求。通过课程学习，职工加深了对《医疗质量管理办法》的学	广州市东升医院

				习，效果良好。	
35	社会大众	《广州市医疗救助办法》	1. 发布医疗救助公益宣传片和宣传画（9-10月） 2. 医疗救助政策宣传活动（全年）	宣传医疗救助政策	广州市医疗救助服务中心
36	内部工作人员、投注站站主、社会大众	《彩票管理条例》《广东省福利彩票投注站管理办法》等彩票行业有关政策法规。	1. 通过印制制度汇编、采取个人自学的学习方式，组织中心全体干部职工加强对彩票销售管理工作有关法规的学习。 2. 利用广州福彩网、福彩工作群等方式，向服务对象和社会大众普及彩票行业有关政策法规知识，使其更加深入了解福彩行业。（全年）	普及福彩工作有关法规知识。	广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37	业务工作人员、社会大众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广州市公园管理条例》	通过日常工作、微信平台等宣传。 （全年）	提升工作人员的法律规范意识，促进干部职工熟练运用规范办法完善工作程序、提高工作效率、更好地服务广大群众。	广州市十九路军淞沪抗日阵亡将士陵园管理处

38	全市核对工作人员、社会大众	《广州市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办法》	1. 开展全市核对业务培训；（9月） 2. 利用各种形式开展我市核对政策宣传工作。（全年）	普及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有关知识，提升我市核对工作水平，提高社会救助申请人诚信申报意识。	广州市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
39	内部工作人员、服务对象	国务院《信访条例》、广东省《信访条例》	通过集中培训、跟班学习、实践锻炼以及宣传板报、宣传单张、面对面宣传等方式	增强工作人员依法办事的意识和能力；提高服务对象法律意识，引导群众依法依规信访	局办公室（信访办）